



要闻动态

当前位置： [首页](#) > [要闻动态](#) > [环境要闻](#)

生态环境部等7部门联合印发《“十四五”土壤、地下水和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规划》

2022-01-04 来源：生态环境部

字号： [大] [中] [小] [打印]

近日，生态环境部、发展改革委、财政部、自然资源部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、水利部、农业农村部联合印发《“十四五”土壤、地下水和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规划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对“十四五”土壤、地下水、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作出系统部署和具体安排。

据介绍，“十三五”以来，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推进土壤、地下水和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取得积极成效。但总体来看，土壤、地下水和农业农村污染防治与美丽中国目标要求还有不小差距，需要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。

《规划》坚持全面规划和突出重点相协调，对“十四五”时期土壤、地下水和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的目标指标、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进行了统筹谋划。

据悉,《规划》从4个方面提出了20项具体任务。一是推进土壤污染防治,包括加强耕地污染源头控制、防范工矿企业新增土壤污染、深入实施耕地分类管理、严格建设用地准入管理、有序推进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与修复、开展土壤污染防治试点示范等。二是加强地下水污染防治,包括建立地下水污染防治管理体系、加强污染源头预防、风险管控与修复、强化地下水型饮用水水源保护等。三是深化农业农村环境治理,包括加强种植业污染防治、着力推进养殖业污染防治、推进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监督指导、整治农村黑臭水体、治理农村生活污水、治理农村生活垃圾、加强农村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等。四是提升生态环境监管能力,包括完善标准体系、健全监测网络、加强生态环境执法、强化科技支撑等。

[中国政府网](#)

[国务院部门](#) >

[部系统门户网站群](#) >

[地方生态环境部门](#) >

[其他](#) >

链接: [全国人大](#) | [全国政协](#) | [国家监察委员会](#) | [最高人民法院](#) | [最高人民检察院](#)



[网站声明](#) | [网站地图](#) | [联系我们](#) | [无障碍客户端](#)

版权所有: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| ICP备案编号: 京ICP备05009132号

网站标识码: bm17000009 |  京公网安备 11040102700072号



无障碍APP安卓版



手机版

